

攀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江市财政局 文件

攀人社发〔2020〕33号

攀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江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攀枝江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线上 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级相关部门、各企业、各高等院校、职业（技工）院校、职业培训机构：

为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我市职业技能培训相关工作，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制定了《攀枝江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方案》，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攀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江市财政局

2020年2月20日

攀枝花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职业技能培训工
作，助推经济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就业形势稳定，根
据攀枝花市人社局等四部门《关于转发<四川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等四部门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缓解中小企业生产经
营困难的政策措施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以及上级部门
对推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相关要求，就我市疫情期间
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对象和范围

全体劳动者可登陆具备职业技能培训资质的互联网线上
平台或各类培训 APP 软件（以下简称线上培训平台）自主选
择免费培训资源进行学习。

市内企业职工、重点就业群体除自主选择线上培训平台
免费培训资源学习外，还可由企业或培训机构统一组织参加
补贴性线上技能培训。

二、培训内容和方式

线上培训以职业技能理论课程为主要培训内容，培训方
式包括在线直播、教学视频录播、实时互动教学、文字或图
片资料教学等。

疫情期间鼓励培训对象优先选择公益性免费的线上培训
课程。市内企业或培训机构（职业、技工院校）可统一组织

职工或重点就业群体开展线上补贴性培训，培训学时计入培训项目的总学时，待疫情解除后，组织参训人员完成剩余理论课程和实操课程学习达到规定学时后，按规定给以相应培训补贴。线上补贴性培训应确保参训人员有签到注册、有学习记录、有答疑测试，有结业考核，教学课时应达到规定学时标准（1学时=45分钟教学时长），学习过程可查询、可追溯。中、小企业可根据企业发展和职工技能提升需求，统一组织职工开展与企业主营业务相关的有偿线上培训，培训结束后给与企业培训补贴。

线上补贴性培训开展形式：企业既可以向培训机构（职业、技工院校）、线上培训平台以购买培训服务的方式开展线上培训，也可以自主开发制作线上教学课件或选聘师资组织内部职工开展线上培训；市内培训机构（职业、技工院校）可依托本机构师资或本机构开发课件面向企业、重点就业群体开展线上培训。

三、线上培训补贴标准

疫情期间线上补贴性培训及疫情解除后的线下补贴性培训次数总和，每人每年不超过3次，在上一个培训项目结束后方可参加下一个培训项目，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补贴。中、小企业组织职工参加有偿线上培训，按购买第三方培训服务支出凭证的实际支出培训费用予以补贴（最高不超过600元/每人）；大企业或培训机构（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按照《攀枝花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1年》规定的培训项目，组织职工和重点就业

群体开展线上培训的，在完成剩余理论课程和实操课程学习达到规定学时后，按照《攀枝花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2020—2021 年》和《攀枝花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目录》规定的标准予以补贴。中、小企业组织职工参加有偿线上培训补贴资金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中列支。参加线上培训平台免费提供的培训资源进行培训的不享受培训补贴。相关部门发布疫情解除通告后，停止开展线上补贴性培训。

四、线上补贴性培训申报及审核

（一）开班申请。企业或培训机构向所在地人社部门提出开班申请（攀钢、十九冶、攀煤、钢城集团向市人社局职业技能鉴定和培训指导中心申请，钒钛新城管委会所辖企业培训计划由钒钛新城管委会负责收集汇总后向市人社局职业技能鉴定和培训指导中心申请，在校大学生向市人社局就业创业促进中心申请）。提交开班申请材料包括：《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申请表》（附件 1）、《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参训人员花名册》（附件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职工劳动合同复印件或重点就业群体身份证明。

（二）补贴申请。中、小企业组织职工参加有偿线上培训结束后 1 年内，由企业向开班审批人社部门申请培训补贴。提交补贴申请材料包括：《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请表》（附件 3）、《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报花名册》（附件 4）、授课记录证明材料、培训成本证明材料（企业购买第三方培训服务支出凭证）。经审核通过的培训项目由审核部门在相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上进行不少

于2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由相应审核部门拨付到企业账户。其他线上补贴性培训待疫情解除后，组织参训人员完成剩余理论课程和实操课程学习达到规定学时后，按原线下培训补贴申报程序进行申报。

五、线上培训平台

培训平台	域名	二维码
四川省职业网络培训学院	sc.cdwork.cn	
成都职业培训网络学院	px.cdhrss.chengdu.gov.cn	
成都职业培训网络学院攀枝花分院	pzh.cdwork.cn	

<p>攀枝花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公共服务平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人事人才培训网)</p>	<p>http://jntsp.chinahrt.com http://pzhjnp.chinahrt.com</p>	
<p>技工教育网</p>	<p>http://jg.class.com.cn</p>	
<p>中国职业培训在线</p>	<p>http://px.class.com.cn</p>	

六、工作要求

(一) 有条件的企业、高校、职业(技工)院校、职业培训机构应积极搭建线上培训平台,开发培训课件丰富培训内容,大力推动疫情期间线上培训工作。

(二) 各县(区)人社部门、钒钛新城管委会要及时了解各线上培训平台可开展技能培训的内容、工种、形式,向辖区内企业、就业重点群体宣传相关培训政策,线上培训平台操作方式及培训后补贴申领流程,同时要引导企业组织和鼓励职工自主选择与职业技能相关的线上培训课程进行学习。

(三) 开班、补贴申请可通过电话预约时间办理,或通

过 QQ、微信传输等方式进行线上预审，待审核通过后再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报送纸质材料。各相关部门要加强线上培训情况的跟踪和督导，把好开班和补贴审核关，对虚假培训和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的行为予以严惩。

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致疫情解除之日止。国家、省、市关于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有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

- 附件：1.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申请表
2.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参训人员花名册
3.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请表
4.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报花名册

附件 2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参训人员花名册

企业、培训机构（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备注

附件 4

攀枝花市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申报花名册

企业、培训机构（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课程学时	完成学时	学员平台 账号	密码	考核是否 合格	备注

